

**广东省就业服务管理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2021 年南粤家政项目

1.项目概况

“南粤家政”工程资金项目依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实施“南粤家政”工程促进就业工作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发〔2019〕121号）于2020年设立，2021年局本级共申请预算250万元，主要用于“南粤家政”工程职业经理人和师资培训、“南粤家政”宣传以及其他相关活动。具体如下：

（1）“南粤家政”工程职业经理人和师资培训1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桂黔“南粤家政”师资能力提升培训班和职业经理人能力提升培训班，示范带动家政服务培训师资和职业经理人素质提升，助推家政服务职业化、规范化建设。

（2）“南粤家政”工程宣传活动90万元。主要用于“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示范站、综合基地、产业园、超市、“信得过”企业、优秀从业人员和重要工作等方面开展宣传，形成多层面、多渠道的宣传布局，扩大“南粤家政”工程影响力，推进“南粤家政”工程高质量发展。

（3）“南粤家政”工程其他活动60万元。主要用于培育和打造“放心家政”服务品牌、“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品牌保护等工作，营造支持推动“南粤家政”工程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2.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南粤家政系列活动，示范带动家政行业综合服

务能力有效提升，提高家政培训标准化程度和南粤家政影响力，设置了以下 4 项绩效目标。

- (1) 媒体宣传有关南粤家政次数不少于 5 次；
- (2) 开展南粤家政相关能力提升培训不少于 100 人；
- (3) 全年实际资金支出率不低于 70%；
- (4) 实施完毕项目的验收覆盖率达 100%。

(二) 2021 年发展农村电商促就业创业项目

1.项目概况

“农村电商”资金项目依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我省农村电商培训推动创业就业工作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发〔2019〕158 号）于 2020 年设立，2021 年局本级共申请预算 22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组织举办农村电商精英训练营、农村电商省级重点项目实地核查以及组织开展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宣传活动等方面。具体如下：

(1) 省级组织举办农村电商精英训练营 15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举办省级农村电商精英训练营，着力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农村电商品牌（产业）带头人。按照省级精英训练营的给予 1 万元资助，2021 年农村电商“省级精英训练营”培训 150 人，共需 150 万元。

(2) 农村电商省级重点项目实地核查 30 万元。主要用于对 2020 年度农村电商省级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开展核查核验，强化农村电商省级重点项目验收管理。

(3) 组织开展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宣传活动 40 万元。主

要用于全省范围内对重点地市开展亮点推介、送教上门、现场指导、资源对接、专题讲堂等系列宣传活动，重点就“百园万站”建设和运营管理、“一村一品”打造创建、农村电商资源对接、经营管理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现场指导和宣传推介。

2.绩效目标

高标准培育农村电商经营管理精英和品牌（产业）带头人，培育一支精通农村电商相关知识的人才。进一步加强农村电商省级重点项目管理，对各地农村电商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核查。通过组织开展宣传活动，提高农村电商创业就业政策知晓面，扩大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工作影响力，并设置了以下5项绩效指标。

（1）完成农村电商“一村一品”省级精英训练不少于150人；

（2）对各地农村电商重点项目核查覆盖率达100%；

（3）媒体宣传有关“农村电商”次数不少于5次；

（4）全年实际资金支出率不低于70%；

（5）实施完毕项目的验收覆盖率达100%。

（三）2021年公共就业服务管理项目

1.项目概况

（1）2021年局本级共申请预算460万元，主要用于就业目标考核第三方评价、专项就业服务活动、春运火车专列、专项资金第三方绩效评价、就业形势监测调查分析、就业创业政策培训班以及对口支援和东西协作招聘活动等方面。其

中就业目标考核第三方评价 150 万元，线上直播带岗和线下招聘活动 100 万元，开展精准扶贫免费送务工人员节前返乡、节后返岗活动 80 万元，2021 年“南粤家政”和“农村电商”资金第三方绩效评价 40 万元，就业形势监测调查分析 40 万元，就业创业政策培训班 20 万元以及对口支援和东西协作招聘活动 30 万元。

2.绩效目标

围绕省委省政府积极就业战略部署、做好就业服务组织实施工作、对口支援、省际劳务协作、东西部协作和省内就业帮扶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保证公共就业服务过程规范、结果有效。加强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和动态监测；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就业目标考核第三方评价等，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全省就业工作高质量发展，设置了以下 5 项绩效指标。

- (1) 组织开展省际返乡返岗专列赠票人次数不少于 1500 人；
- (2) 组织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培训期数 1 期；
- (3) 开展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招聘活动及专项就业服务招聘活动场数不少于 5 场；
- (4) 全年实际资金支出率不低于 70%；
- (5) 实施完毕项目的验收覆盖率达 100%。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2021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编报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决算，较好地保障了 2021 年南粤家政、发展农村电商促就业创业和公共就业服务管理项目的工作任务实施，总体上实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依据绩效自评要求，2021 年我局专项工作均按照既定工作目标开展并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共涉及 4 个一级指标，总分 100 分，自评得分 98.22 分。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支出情况

2021 年南粤家政项目预算 250 万元，实际支出 214.61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85.85%，结转下年 35.39 万元，结转金额为宣传项目尾款，余款为节约款。

2021 年发展农村电商促就业创业项目预算 220 万元，实际支出 166.24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75.56%，结转下年 53.76 万元，结转金额为宣传项目和精英训练营尾款，余款为节约款。

2021 年公共就业服务管理项目预算 460 万元，实际支出 411.36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89.43%，结转下年 48.64 万元，结转金额为专项就业服务活动尾款，余款为节约款。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2021 年南粤家政项目，当年资金支出率达到 85.85%；媒体宣传有关南粤家政次数大于 5 次；开展南粤家政相关能力提升培训 340 人；实施完毕项目的验收覆盖率达 100%，当年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 2021 年发展农村电商促就业创业项目，当年资金

支出率达到 75.56%；完成农村电商“一村一品”省级精英训练 159 人；媒体宣传有关“农村电商”16 次；对各地农村电商重点项目核查覆盖率达 100%；实施完毕项目的验收覆盖率达 100%，当年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3）2021 年公共就业服务管理项目，当年资金支出率达到 89.43%；组织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培训期数 1 期；组织开展省际返乡返岗专列赠票人次数 1767 人；开展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招聘活动 6 场，线上直播带岗和线下招聘活动共 31 场；实施完毕项目的验收覆盖率达 100%。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1 年南粤家政项目。一是组织完成全省职业经理人能力提升培训班（2021 年“南粤家政”职业经理人能力提升培训班）和桂黔两省师资能力提升培训班（2021 年“南粤家政”师资能力提升班），提高了全省家政服务行业管理和师资队伍水平，并顺利完成对口帮扶广西、贵州任务；二是开展“南粤家政”相关宣传，进一步扩大了“南粤家政”工程的影响力；三是对 2020 年“南粤家政”项目进行核查核验，加强了事后监管，确保资金使用效果。

2021 年展发展农村电商促就业创业项目。一是组织开展 2021 年农村电商“省级精英训练营”，着力培养了一批业务能力强的农村电商队伍；二是开展“农村电商”相关宣传，扩大了农村电商影响力，促进了“农村电商”工程高质量发展；三是组织开展对 9 个农村电商和创业就业基地、10 个农村电商产业园以及约 600 个基层示范站开展省级重点项目核查核

验，实现对农村电商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监管。

2021年公共就业服务管理项目。一是组织开展返乡返岗专列赠票，解决了异地务工人员买票难、返岗难问题，进一步落实了劳务协作、“南粤春暖”、复工复产等工作安排，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二是完成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招聘活动及专项就业服务招聘活动，进一步落实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就业协作帮扶专项活动等要求，有效促进了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三是组织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市县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以及基层公共就业服务质量和水平。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南粤家政”工程宣传活动、农村电商创业就业宣传活动和省级农村电商精英训练营项目，相关费用存在跨年度支出情况。下一步将提高资金使用的计划性和均衡性。结合大环境下的客观因素，适当提前安排部署，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切实提高资金支出率。